

2024 年新余市市级对县区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

2024 年市级对县区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合计 699,492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税收返还

2024 年市级对县区税收返还决算数为 164,087 万元。其中：

- 1、所得税基数返还 1024 万元；
- 2、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538 万元；
- 3、增值税税收返还 8150 万元；
- 4、消费税税收返还 112 万元；
- 5、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 57562 万元；
- 6、其他返还性支出 96701 万元；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24 年市级对县区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417,198 万元。其中：

- 1、均衡性转移支付 43039 万元；
- 2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4140 万元；
- 3、结算补助-4727 万元；
- 4、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8749 万元；
- 5、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 5915 万元；
- 6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3079 万元；
- 7、固定数额补助 35514 万元；

- 8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6946 万元；
- 9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14498 万元；
- 10、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79503 万元；其中：
- （1）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70 万元；
 - （2）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8 万元；
 - （3）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72 万元；
 - （4）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0207 万元；
 - （5）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248 万元；
 - （6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公共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690 万元；
 - （7）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6436 万元；
 - （8）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098 万元；
 - （9）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15 万元；
 - （10）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45715 万元；
 - （11）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7013 万元；
 - （12）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606 万元；
 - （13）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10 万元；
 - （14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75 万元
- 11、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542 万元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

2024 年市级对县区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118,207 万元。其中：

- 1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9 万元；
- 2、国防支出 210 万元；

- 3、教育支出 1377 万元；
- 4、科学技术支出 1527 万元；
- 5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；
- 6、卫生健康支出 587 万元；
- 7、节能环保支出 10423 万元；
- 8、城乡社区支出 26618 万元；
- 9、农林水支出 39378 万元；
- 10、交通运输支出 1686 万元；
- 11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079 万元；
- 12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73 万元；
- 13、金融支出 100 万元；
- 14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万元；
- 15、住房保障支出 13188 万元；
- 16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05 万元；
- 17、其他支出 6664 万元。